

技术服务收费通知单

梧州分院机电室 No: D00013157

单位: 重庆钱桥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委托, 我院将对贵单位的 起重机 进行检验检测, 经双方协商, 检验检测费共计人民币: 壹仟伍佰伍拾肆元零角零分 (¥1554.00), 请于近日将以上款项按以下账号汇至我院。

账号: 2104331019100043654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市新湖支行

开户名: 广西壮族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注: 汇款、转账时请备注收费通知单编号或检验扼要信息)

经办人: 邓柳飞

日期: 2025-07-23

地址: 梧州市长洲区三龙路2号

邮政编码: 543002

电话: 0774-6013231 (报检), 0774-3855538 (收费)、0774-3851232(安全阀)

附: 检验收费项目表:

签收人	日期	电话	18947131071	检验地点	
收费项目		单位	数量	收费标准	收费小计
差旅费			1.0	200.00	200.00
双笼施工升降机 检验 96m			1.0	1080.00	1080.00
车辆台班费		台班	1.0	220.00	220.00
交通费		公里	67.5	0.80	54.00
检验设备出机费					
合计			2.0		1554.00

注: 1、汇款、转账时请注明收费通知单右上角的编号。

2、缴款后, 登录广西特种设备企业服务平台账号领取电子发票, 在业务查询-费用查询-上传凭证, 上传转账凭证, 并填写开票资料。我院工作人员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发票导入平台, 即可在账户中发票文件处下载电子发票。如遇特殊原因无法上传凭证或无法查看电子发票, 请致电0774-3855538。

3、电子报告请登录广西特种设备企业服务平台账号进行下载。获取电子报告过程中如遇到问题, 请致电0774-3835072, 或将事由、收费通知单、转账凭证等信息发送至专用邮箱404471841@qq.com。

委托单位: (签章)

检验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梧州分院